

重庆医科大学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HLXY20230008

采购项目名称：重庆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学校共用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重庆医科大学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录

[第一篇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 3 -](#_Toc27022)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 3 -](#_Toc31074)

[二、资金来源 - 3 -](#_Toc27838)

[三、谈判资格 - 3 -](#_Toc9297)

[四、谈判有关说明 - 3 -](#_Toc6679)

[五、保证金 - 5 -](#_Toc12022)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7 -](#_Toc27314)

[七、其它有关规定 - 7 -](#_Toc29092)

[八、联系方式 - 8 -](#_Toc29388)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 8 -](#_Toc8205)

[一、谈判费用 - 9 -](#_Toc28174)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9 -](#_Toc2799)

[三、谈判要求 - 9 -](#_Toc18195)

[四、谈判程序 - 12 -](#_Toc9218)

[五、评审依据 - 16 -](#_Toc15377)

[六、成交原则 - 16 -](#_Toc32384)

[七、成交通知 - 19 -](#_Toc4559)

[八、关于质疑和投诉 - 19 -](#_Toc6334)

[九、签订合同 - 21 -](#_Toc3921)

[第三篇 谈判项目技术需求 - 22 -](#_Toc24488)

[一、 项目一览表 - 22 -](#_Toc4065)

[二、技术规格及质量要求 - 23 -](#_Toc9003)

[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 - 32 -](#_Toc9820)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 32 -](#_Toc10953)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33 -](#_Toc25583)

[三、报价要求 - 34 -](#_Toc21483)

[四、付款方式 - 34 -](#_Toc9632)

[五、知识产权 - 34 -](#_Toc9632)

[六、培训 - 35 -](#_Toc12209)

[七、其他 - 35 -](#_Toc10083)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 - 36 -](#_Toc1099)

[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47 -](#_Toc20616)

[一、经济部分 - 49 -](#_Toc30246)

[二、技术部分 - 52 -](#_Toc3255)

[三、服务部分 - 53 -](#_Toc32626)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 54 -](#_Toc24040)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 59 -](#_Toc20674)

## 第一篇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重庆医科大学对“重庆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学校共用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

### 一、竞争性谈判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保证金  （元） | 备注 |
| 重庆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学校共用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采购项目 | 268000元 | 5360元 |  |

### 二、资金来源

学校自筹，资金已到位。

### 三、谈判资格

谈判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一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四、谈判有关说明

（一）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采购〔2015〕45号）规定，供应商应按要求进行注册，“行采家”平台（www.gec123.com），登记加入“行采家供应商库”。

（二）凡有意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医科大学校园网上（主页-服务大厅-招投标信息）下载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以及图纸、补遗等谈判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谈判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报名方式

1.报名期限：2023年9月6日12：00至2023年9月11日12: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在报名期限内，请务必将招标文件（注明采购计划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所参与合同包号）、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电子邮箱地址、缴纳保证金收据或转账凭据附件、（实际到现场投标人及同行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单位及进入学校的车牌号），信息一定要准确提供，我们需要提前备案，如不准确无法进入重庆医科大学参与招标，责任自负）等相关信息，[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发送至278350966@qq.com](mailto: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发送至359781294@qq.com)邮箱。只有在规定时间内发送了报名信息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才被接收。

3.收到报名信息后，我校将为其办理进校备案，只有办理了备案的人员才能进入学校。

（四）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三种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2、按时报名签到；

3、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五）谈判地点：重庆医科大学新教（第一教学楼）103室

（六）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3年9月13日北京时间下午14:25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9月13日北京时间下午14:30

（八）谈判开始时间：2023年9月13日北京时间下午14:30

### 五、保证金

（一）缴纳保证金方式

1、按《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投标报名及保证金缴纳的通知》的规定，具体缴纳方式如下：

（1）分项目单次递交的供应商，须按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数额进行缴纳，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将保证金汇至重庆医科大学的账号上，同时在进账凭证上明确“**重庆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学校共用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采购项目**”的采购计划编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谈判当天上午8:30。

供应商须在投标前到学校财务处（第二教学楼110室）凭汇款凭证（原件或复印件）领取投标保证金的单据，以备投标时查验。投标人须充分考虑银行工作的时间差风险。

递交保证金账号信息如下：

户  名：重庆医科大学

账  号：5000 1033 6000 5000 872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区分行

（2）供应商也可以通过微信公众号缴纳投标保证金，并在备注栏中注明拟投标的采购计划编号及项目名称。微信公众号缴纳步骤如下：关注“重庆医科大学财务处”公众号--服务大厅--校外服务平台--缴投标保证金。通过微信公众号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需自行打印由学校财务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电子票据，以备投标时查验。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谈判当天上午8:30。

财务处联系电话：023-68486151

2、缴纳保证金需注意事项：

（1）供应商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重庆医科大学护理学院学校共用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采购项目”的采购计划编号；

（2）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3）各供应商在递交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上述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来款账户必须为本公司基本账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查验时，请出具由学校财务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电子票据。

3、保证金数额不超过采购预算的2%。

4、网上转账后，转账2日后电话重医财务处68486151，告知财务处需要打印（电子）履约保证金，并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公司名称，凭据号，财务处核实后，会给你指定的手机推送一个发票。缴费人用手机扫描下方附件1二维码后，关注公众号，手机会自动生成重医财务处开具的发票，格式见附件2，请供应商打印附件2作为履约保证金凭据，并将此电子收据发到278350966@qq.com，发送到邮箱并现场核验此凭据。



附件1 附件2

5.保证金电子票据获取方式：

(1)联系重庆医科大学财务处推送电子票据，电话68486151，地址重庆医科大学袁家岗校区第二教学楼110室；

(2)缴费绑定的手机号微信关注“重庆医科大学财务处”公众号→选择“我的票据”→“票夹”，获取电子票据；

(3)缴费绑定的手机号微信关注“电子票夹”小程序获取电子票据。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分项目单次递交的保证金

1.1分项目单次递交的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由投标公司持投标保证金收据到重庆医科大学基础医学院办理退款手续。

1.2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持投标保证金收据到重庆医科大学基础医学院办理退款手续。

1.3保证金退还办理时间为每周四下午2:30时到5:00时。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七、其它有关规定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分包的货物采购中同时参与谈判，否则均为无效谈判。

2、单个分包为单一货物的，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该分包的谈判，否则为无效谈判。

3、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否则为无效谈判。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布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及补遗文件在重庆医科大学校园网上（主页-服务大厅-招投标信息）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6、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7、谈判费用：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谈判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1 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以下内容

8.1.1“失信被执行人”；

8.1.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8.1.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医科大学护理学院

联系人：沙老师

电 话：（023）68481730

地 址： 重庆市渝中区医学院路1号5号楼604办公室

## 第二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邀请书、供应商须知、谈判项目技术需求、谈判项目服务需求、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六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谈判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四、五篇全部内容。

### 三、谈判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谈判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谈判开始时间起90天。

（二）保证金：

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五、保证金”；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三）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谈判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四）报价要求

1.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若为进口设备，其投标报价为免税价（免关税及增值税）,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0.6%外贸服务费（其中包含外贸代理费、报关、银行、货运仓储、商检、保险等所有外贸费用）、投标人需自行考虑政策原因影响，所导致增加的税款，该税款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等货到重庆医科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2.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若为国产设备,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等货到重庆医科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3. 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采购文件服务需求有报价要求的以服务需求的为准）。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文件正本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推荐采用光盘或U盘为电子文档载体）；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1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谈判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

1.2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如果响应文件通过邮寄递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内、外两层封套密封。

2.1内层封套的封装与标记同“1.”款规定。

2.2外层封套装入“1.”款所述全部内封资料，并注明谈判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地址。同时应写明供应商的名称、地址，以便将迟交的响应文件原封退还。

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七）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八）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谈判，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九）无效谈判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2.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购买谈判文件的；

3.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

4.供应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提交足额保证金的；

5.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6.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7.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9.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0.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谈判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谈判的.

11.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谈判的。

12.供应商如会上不能解答谈判文件的技术问题，视为无效谈判。

### 四、谈判程序

（一）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竞争性谈判以抽签的形式确定谈判顺序，由本项目谈判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在正式谈判前，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谈判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谈判，审查的内容如下：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  应  商  基  本  资  格  条  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①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1）；  ②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①提供2021或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①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①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2）  ②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登记证（注2）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③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2） | ①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②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 |
| 3 | 保证金 | |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足额缴纳保证金 |

注1：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注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谈判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3 |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篇规定的谈判内容进行响应。 |
| 谈判有效期 | 满足谈判文件规定。 |

（三）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最后统一报价。

（七）供应商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正式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同时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最后报价表》并密封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 五、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六、成交原则

（一）评审办法

1.谈判小组将依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相关规定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经扣减后价格相同，按技术参数（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3.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二）评审细则

1.资格符合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检查

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从质量、服务等方面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对技术、服务未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将要求其在最后报价前做出相应的承诺。

3.关于政策性扣减

3.1政策性扣减范围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最后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3.2 政策性扣减方式

3.2.1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谈判的，对小型企业给予6%的扣除，微型企业给予8%的扣除（注册资金十五万及以下的微型企业给予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3.2.2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谈判的，在联合协议中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与小型企业联合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报价扣除，与微型企业联合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报价扣除。

3.2.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本年度出具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和微型企业承诺书（详见第六篇五、其他“微型企业承诺书”）。未提供以上资料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

4.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4.1“第三篇谈判项目技术需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4.2“第四篇谈判项目服务需求”有一条及以上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4.3谈判小组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可以取消该成交候选人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4.4谈判小组将依照评审办法提出成交候选人。

4.5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6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4.6.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6.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把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5.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 七、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重庆医科大学校园网上（主页-服务大厅-招投标信息）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网上成交结果公告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八、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谈判项目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九、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网上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医科大学经济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第三篇 谈判项目技术需求

###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进口/国产 |
| 1 | 超净工作台（双人） | 1 | 国产 |
| 2 | CO2恒温孵箱 | 1 | 进口 |
| 3 | 超低温冰箱 | 1 | 进口 |
| 4 | 倒置显微镜 | 1 | 国产 |
| 5 | 上下开门冰箱 | 1 | 国产 |
| 6 | 水浴锅 | 2 | 国产 |
| 7 | 干式恒温器 | 1 | 国产 |
| 8 | 涡旋振荡器 | 1 | 国产 |
| 9 | 电子分析天平 | 1 | 国产 |
| 10 | 磁力搅拌器 | 1 | 国产 |
| 11 | 电泳仪电源 | 1 | 国产 |
| 12 | 四板垂直电泳槽 | 1 | 国产 |
| 13 | 转移电泳槽 | 2 | 国产 |
| 14 | 琼脂糖水平电泳槽 | 1 | 国产 |
| 15 | 小型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1 | 国产 |
| 16 | 带照相系统正置显微镜 | 1 | 国产 |
| 17 | 四维旋转混合仪 | 1 | 国产 |
| 18 | 摇床 | 2 | 国产 |
| 19 | 4度展示柜 | 1 | 国产 |
| 20 | 掌上离心机 | 3 | 国产 |
| 21 |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 1 | 国产 |
| 22 | 台式高速小型离心机 | 1 | 国产 |
| 23 | 实验室pH计 | 1 | 国产 |
| 24 | 恒温培养摇床  （培养+震荡） | 1 | 国产 |
| 25 | 制冰机 | 1 | 国产 |
| 26 | 超净工作台（单人） | 1 | 国产 |
| 27 | 低速离心机 | 1 | 国产 |
| 28 | 微型台式真空泵 | 2 | 国产 |

### 二、技术规格及质量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具体技术参数** |
| 1 | 超净工作台（双人） | 1.需适用于细胞房使用，10度倾角操作面，减轻操作者压迫感，工作区2侧大玻璃窗内外通透美观大方使用舒适，万向轴承脚轮挪动轻便，凸现价值品质。  2. 垂直层流设计，304不锈钢台面、后壁；85%洁净风循环，减轻操作者吹拂感，科学延长过滤器寿命。  3. 全钢、框架结构形式，内壁、内顶板无缝隙、无螺丝，没有藏菌死角，外表面无铅无毒，绿色环保。  4. 6段风机调压调速器配合LED条段指示器，操控简洁方便。  5. 采用超薄型无隔板HEPA过滤器，整机小几何尺度设计更易狭小空间使用。  6. 重力平衡式滑动前窗，当出现故障时不会扎伤操作者手臂，升降平稳可随意定位。  7. 粗效过滤器可更换，延长高效过滤器寿命。  8. 适用人数：双人单面  9. 高效过滤器数量：2个  10. 荧光灯规格数量：40W×1  11. 紫外灯规格数量：40W×1  12. 大功耗（含柜内插座500W）：820W  13. 光照度（lux）：≥400  14. 洁净等级：100级（@≥0.5μm 美联邦209E）  15. 过滤效率：工作区内每1升空气中直径≥0.5μm的尘埃粒子≤3.5个/升  16. 平均风速（m/s）：0.25~0.60  17. 噪音（dBA）≤61  18 层流方向：垂直层流  19. 台面材质：304不锈钢  20. 内胆材质：冷轧钢板喷塑  21. 柜体材质：冷轧钢板喷塑+钢化玻璃  22. 台面振动半峰值（μm）：≤5  23. 柜内插座数量 1  24 控制方式：LED条段显示+轻触开关  25. 循环风量：85% |
| 2 | CO2  恒温孵箱 | 1、性能指标及要求：  1.1工作体积≥180升;  1.2 最多可选装搁板数≥17块，标配4块  1.3 温度控制范围：高于室温5℃～55℃  1.4 温度控制精度：±0.1℃  1.5 温度均一性: ±0.2℃(在37℃下)  1.6 报警：断电，温度差异、CO2浓度差异、（选配O2浓度差异、湿度差异）  1.7箱体构造：水套式  1.8 二氧化碳控制范围：0～20% ，二氧化碳控制精度：±0.1%  1.9二氧化碳浓度控制：箱体内TC 热导传感器在线检测CO2浓度。  1.10 具有专利的HEPA高效过滤系统在关门5分钟内使腔体达到100级洁净指标，每隔1分钟腔体内空气自动过滤循环一次。  1.11 具有第三方认证100级空气质量白皮书  1.12 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1.13 可选配内门锁  1.14 可升级配备同品牌二氧化碳耐受摇床，平台载重6kg，转速最大到300rpm  2、配置：主机1台、4块搁板 |
| 3 | 超低温冰箱 | 1.内部容积≥ 368L，2英寸冻存盒容量≥ 240 个  2.原产地：全进口零部件，苏州组装  3.压缩机:2台1.25 HP国际知名品牌工业级高效压缩机，杜邦制冷剂，无CFC,无HCFC,阻燃  4.工作温度:-50℃∽-86℃  5.工作电压:208-240V宽工作电压范围,带时间延迟断路器  6.Boost/Buck电压及电流补偿器,当电压异常和电流异常时,保证冰箱的正常运行  7.标配两台冷凝风扇智能开停，高效节能  8.箱体结构：重型冷轧钢箱体结构，粉末涂层外壁，盐喷测试超过1000小时；镀锌钢内壁，可选配不锈钢内壁，便于清洗耐腐蚀；3块可调节高度的不锈钢搁板；  9.工业级门铰链不易变形，确保良好的密封性，  10.标配四扇内门，减少冷气丢失  11.\*具有良好的保温性能，断电时，空载的情况下从 -80℃ 升温到 -50℃ 的时间不低于 216 分钟  12.压缩机高效强劲，空载情况下，内外门全开一分钟后关闭，冰箱回温到 -75℃ 的时间不超过 33 分钟  13.127mm厚原位成型无氟聚亚胺酯绝热层，门厚114mm，减少热量传递，防止冷凝物形成  13.一级和二级压缩机智能启停，每运行12分钟，停止14分钟，安静节能  14.三点四层式门密封条，提供极佳的保温性能  15.控制面板高度齐眼线，所有信息一目了然  16符合人体工程学的单手操作门把手，可锁定并可同时增加一挂锁19.\*标配1” (25mm) 预留外接端口，可连接外部探头或仪器  17.标配4-20mA, RS-485 以及 dry contacts数据输出端口  18.超大冷凝器，面积为305X457mm， 确保最佳降温效果  19.标配冷凝器过滤网，易拆卸，可水洗, 保护冷凝器免沾灰尘，提高制冷性能  20.外门配有专利的带加热功能的自动减压阀，可在关门后迅速平衡冰箱门内外压差，方便高度密封的外门30-60秒内再次单手轻松开启.  21.全电脑控制和信息显示中心可进行多种状态和参数显示,提供九种报警提示: 过温,温度不足,门过久开启,断电,温度探头损坏,电源错误,后备电池需充电，压缩机故障,制冷电路损坏  22.重型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冰箱  23.冰箱底部装有消声器和吸音泡沫，能大大减少噪音，运行安静  24.后备电池在断电情况下为监控报警系统供电长达72小时  25.可以选配液态CO2和液氮后备制冷系统，可在断电和冰箱故障时启动，使样品保持-60℃以下低温  26.可选配6英寸(15.2cm)图表温度记录仪，连续记录七天温度，符合验证和法规要求  27.整机零部件2年保修，压缩机2年延保；  28.符合CE和CFDA要求认证 |
| 4 | 倒置显微镜 | 1、主要功能：可以用于明场、相衬、荧光等多种观察方式；  2、光学系统：NIS无限远平场消色差光学系统，齐焦距离≥60mm；  3、观察头：一体式铰链式双目观察镜筒，45度倾斜，瞳距48-75mm；可附加1×、0.5× C型接口摄像端口，目镜/端口 100/0∶0/100；  4、目镜：大视野目镜10X，Ф22视场，高眼点，-5～+5视度可调，带目镜测微尺；  5、物镜：平场消色差相衬物镜，在多种照明模式下都能得到高性噪比、高分辨率以及高反差的成像效果   4X NA=0.1 WD=30   10X NA=0.25 WD=10.2 （成像清晰范围≥19mm）   20X NA=0.4 WD=12 （成像清晰范围≥18.8mm）  40X NA=0.6 WD=2.2 （成像清晰范围≥18.8mm）  6、编码转换器：五孔物镜转换器，转换器定位稳定性不超过0.008mm；  7、载物台：平板载物台：170（X）×250（Y)mm，带载物台插入圆板，可选加长托板；  8、机械移动尺，行程：128（X）×80（Y)，兼容五种微型实验板，多孔板夹和载物台夹，带通用托板：适用于Terasaki板、载玻片、Φ35-65培养皿•Φ35mm培养皿等多种托架；  9、调焦方式：粗微动同轴调焦，右手具有粗动松紧调整功能；微动0.002mm/格，0.2mm/圈；粗动37.7mm/圈，物镜转盘上下行程：上7mm下1.5mm，去限位最高可至18.5mm；  10、聚光镜：长距聚光镜，数值孔径0.3，工作距离75mm，去掉聚光镜可实现工作距离187mm；  11、相衬系统：聚光镜处配置10×、20×、40×通用相衬滑板，4×相衬（可选）；  12、照明系统：3W S-LED照明，亮度可调；  13、齐焦差：40倍→10倍不超过0.001mm,40倍→20倍不超过0.001mm（需提供检测报告）。  14、显微镜顶端带有液晶屏显示器，显示显微镜使用状态：倍率，光强，待机，时间进度等 |
| 5 | 上下开门冰箱 | 1.产品类别：上下开门冰箱  2.总容积：≥ 249L  3.冷藏室容积：≥ 119L  4.冷冻室容积：≥ 66L  5.温控方式： 电脑温控  6.制冷方式： 风冷  7.冷冻能力：≥ 6kg/12h  8.能效等级 ：1级  9.额定耗电量：≤ 0.95度/天  10.噪声值 ：≤38db  11.制冷剂： R600a  12.压缩机： 变频  13.电源性能： 220V/50Hz |
| 6 | 水浴锅 | 1.温度范围：RT+10～+90℃  2.温度波动度：±0.02～0.05℃  3.加热功率：≥600W  4.温度均匀度：0.05～0.1℃  5.容积：≥8L |
| 7 | 恒温金属浴 | 温度控制范围 -10℃~100℃  兼容200ul，1.5ml和2ml离心管  即时温度显示、时间递减显示  强大的可编程功能实行多点温度点的控制，最多达5个温度点的温度和恒温时间的设置及连续运行  自动故障检测及蜂鸣器报警功能  温度偏差校准功能  便捷的模块更换，便于清洁与消毒  内置超温保护装置  液晶屏显示，薄膜开关  时间设置 0～99h 59min  温度稳定性@100℃ ±0.5℃  显示精度 ±0.1℃  升温时间（25℃升至100℃）≤15min  冷却时间（20℃降至0℃）≤15min  认证机构CE |
| 8 | 涡旋振荡器 | 1. 功率：30-50W  2. 混合方式：圆周  3. 周转直径：≥4mm  4. 工作台尺寸：碗型50mm、平板型90mm互换  5. 工作方式：连续、点触、调速  6. 调速范围：≥500-2800rpm  7. 速度显示：刻度式（0-6）  8. 速度设置：旋钮 |
| 9 | 电子分析天平 | 0.0001g（需注意精度） |
| 10 | 磁力搅拌器 | LED数显加热型磁力搅拌器主机  工作盘尺寸：135mm  输入/输出功率：5W/3W  功率，电压：515W,200-240v  最大搅拌量：3L |
| 11 | 电泳仪电源 | 电泳仪电源  输出形式：恒流 恒压 恒功率  可同时连接多个电泳槽  输出电压：10-600V 最小可调1v  输出电流：4-600mA，最小可调1mA  定时范围：1分钟-99小时  存储分步:可编辑保存10个程序，每个程序可分10个步骤运行保护功能:过流过载过温空载短路负载突变保护功能  微电流:定时运行结束后无人为关机可保持微电流输出  显示屏:触摸屏，方便的触摸操作，设置时自动生成数字键盘  显示时钟计时温度运行状态及各种提示操作  自动设置:当恒定电压电流功率中某一个指标，其它两项自动升到最大值不需人为的调整。 |
| 12 | 四板垂直电泳槽 | 垂直电泳槽（包括电泳套装）  凝胶数：1-4块  凝胶厚度： 1.5mm  加样梳齿数：10、15齿  玻璃尺寸：短玻板（10.1\*7.3cm),长玻板（10.1\*8.2cm)  胶大小：手灌胶8.3\*7.3cm，预制胶8.6\*6.8cm  包括：电泳槽上盖（含导线）1套，下壳1个，电极主芯1套，电极副芯1套，凝胶玻璃厚板5块，凝胶玻璃薄板5块，10加样梳5把（其中两把可换为15梳），连体制胶座2个，夹胶框4个，单胶挡板，胶铲1个，凉玻璃架1个。 |
| 13 | 转移电泳槽 | 注意需要与垂直电泳槽和电泳电源配套  高透明度聚碳酸脂注塑成型  电极丝相距4㎝，以产生强电场保证有效的蛋白转印  高纯铂金电极丝，导电性能良好  颜色标记的转印夹和电极，确保凝胶的正确方向  内置冰盒，快速吸收转印过程中产生的热量  转移面积：110×90㎜  包含：电泳槽主体（含导线）1台， 转移内芯1台，凝胶夹2套，转印海绵垫4个，冰盒1个，蓝冰盒 2个，气泡滚1个 |
| 14 | 琼脂糖水平电泳槽 | 琼脂糖水平电泳槽  高强度、高透明材料注塑成型，耐高温、无渗漏  可制作四种不规格凝胶，配有专用制胶槽  分体式制胶器、整体式制胶器两种制胶器可选  托盘底带有荧光标尺，便于观察  限位功能，操作准确  可拆卸电极，便于清洗维修  分体制胶器大胶可以同时用二排加样梳，一次最多可电泳50个样品  整体式制器大胶可以同时用四排加样梳，一次最多可电泳100个样品  开盖断电，确保实验安全  99.99%高纯铂电极，大大提高导电率和使用寿命  凝胶规格：120\*120mm/120\*60mm/60\*120mm/60\*60mm  样品梳：2+3齿/6+13齿/8+18齿/11+25齿（可排枪加样） |
| 15 | 小型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1. 超静音运行，噪音水平低，噪音<60db  2. SOFT软刹车功能,防止重悬,保护敏感样品  3. 最大容量：24×1.5ml/2.0ml  4. 最高离心力：21,400×g  5. 采用优质电机、免维护  6. 彩色液晶大屏，可同时显示时间、转速、离心力  7. 单独的点动离心按键，可快速离心  8. 3种转子可选适配0.2、0.5、1.5、2.0、5.0ml离心管和PCR排管  9. 高强度铝合金转子，无使用寿命限制，可高温高压灭菌  10. 多种安全保护，符合 CE 安全标准，安全可靠  11. 升降速度快，升至最高速度仅需14s，从最高速度降至0仅14S  12. 转速：500-15000rpm(以100rpm递增)  13. 最大离心介质密度：1.2/ml  14. 升降速时间（soft off）：14s  15. 升降速时间（soft on）：45s  16. 控温精度：±2℃  17. 到4℃多少时间：≤20min  18. 温度范围：-10℃至+40℃ |
| 16 | 带照相系统正置显微镜 | 1、光学系统：NIS无限远光学系统，能更好的消除色差、球差，互换性好。  2、观察装置：铰链式双目观察头，30°倾斜。目镜筒前的铰链部分可任意360°旋转，可使观察筒随意停止在垂直旋转圆周的任意一个角度，方便相互之间观察、讨论标本，且可以根据操作者的感觉舒适度调整眼点高低位置，镜筒带上下位置，上位可提供34mm的调整高度。双目瞳距：47mm-78mm，双目镜都带屈光度调节。  3、转换器：内倾五孔转换器，带机械定位，转换器周圈有凸楞.  4、目镜：10×，视场数F.N.22 ，高眼点，双目视度可调，目镜可用工具锁定，防止脱落与丢失，带橡胶眼罩。  5、高级长工作距离高数值孔径NIS45平场消色差物镜  4X （NA=0.10，WD=20.6mm）  10X （NA=0.25，WD=18mm)  40X （NA=0.65，WD=1.5mm）  100X(水镜） （NA=1.1，WD=0.16mm）  6、载物台：内置式双层机构机械载物台，XY向导轨都内置于载物台内部，确保载物台上方有更大的操作空间和X、Y向的移动更平滑、精密。移动范围78×54（mm），游标读数0.1mm。耐磨、抗腐蚀的硬质氧化铝板台面。  7、粗微调焦机构：粗微同轴，齿杆齿条传动，采用三角导轨滚柱交叉导向机构。粗微调焦范围：28mm，粗调每转37.7mm。微调每转0.2mm，最小读数:2μm，粗调焦带上限位及松紧调节环，具有过载保护自动卸力装置。人机工程学设计：调焦手轮与载物台移动手柄位置较低，位于同一水平高度可单手舒适操作，且两者离操作者距离相同，使操作者无需扭曲身体即可用单手以自然姿态操作。  8、聚光镜：通用聚光镜，N.A.1.25，大小标记位按对应的物镜的倍率进行刻度标记。可通过插板切换实现观察方式的快速切换。实现4x-100x的通用亮度，无需低倍打出顶镜。聚光器垂直移动调节范围：10mm。  9、照明系统：内置1W LED照明，亮度可调，LED照明提供白色冷光，无需调节可以给整个视场带来均匀的照明，平均可以使用超过15年。  10、镜体采用一体化结构，刚性及防震性能更好，成像质量高，整机防霉处理。  11、带成像系统及电脑 |
| 17 | 四维旋转混合仪 | 可通过水平，垂直或任意角度旋转对各种样品管内的样品进行混合  可用于冷库和培养箱标准配置，提供五种夹具：  0.5ml离心管21支\*2（夹具）  1.5ml/2ml离心管15支\*2（夹具）  5ml/7ml离心管7支\*2（夹具）  10ml/15ml离心管7支\*2（夹具）  50ml离心管6支（夹具）  电源： 220V/50HZ  功率： 40W  转速： 18rpm  温度范围： +4-65℃  重量： 1KG |
| 18 | 摇床 | 1. 工作盘尺寸：268\*268mm  2. 倾斜角度：7度  3. 最大载重量：2kg  4. 速度范围：10-80rpm  5. 速度显示：LED  6.定时器显示：LED  7. 时间设置范围：1分-19小时59分  8. 电机类型：直流电机  9. 外壳防护等级：IP21  10. 电压：100-240V，50/60HZ  11. 功率：20W  12. 电机输入功率：20W  13. 电机输出功率：16W  14.尺寸（长\*宽\*高）：294\*348\*123mm  15. 重量：3.1kg  16. 允许环境温度湿度：5-40℃，80%RH |
| 19 | 4度展示柜 | 门体:双层中空钢化玻璃门，中间充惰性气体；LOW-E膜，防止表面凝露。 循环：循环风冷背吹技术，避免因储存物品 的阻挡导致通风不畅或温度不均匀。系统:微电脑控制系统，LED数码温度控制及 显示，精度达到0.1℃，LED数码显示屏，可显示箱内温度及各种报警信息。 脚轮：4个脚轮，其中2个万向轮带琐止设计，用户可根据需要移动箱体；带2个调平脚，可固定箱体。 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开关门异常报警,具备声音蜂鸣和灯光闪烁的报警方式。 |
| 20 | 掌上离心机 | 最高转速5000rpm  8x0.2/0.5/1.5/2.0毫升离心  32x0.2mlPCR管  4x0.2mlPCR八排管 |
| 21 |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 容积(L)：54  额定功率(W) ：600  控温范围(°C)：RT+5~200  隔板标配/最多(块) ：2/5  净重/毛重(kg)：35/43 |
| 22 | 台式高速小型离心机 | 最高转速[rpm] ：15000rpm(500-15000rpm) ，步长: 100rpm  最大相对离心力[xg] 15100xg，步长:100 xg  转速精度：士20分钟  转子容量：0.2毫升/0.5毫升/1.5毫升/2毫升X12或18孔  定时：30秒-99分一保持 (连续运行)  驱动电机：无刷直流电机  安全性能：门锁、超速、过温、状态诊断系统  功率：单相，AC110V-220V，50Hz/60Hz，3A100W  噪音(dB)： <54  加减速度：第11排第9排第12排  功能强化：转速/加速度转换功能、瞬时离心功能、运行进程显示、声音提示功能 |
| 23 | 实验室pH计 | ● 高清液晶显示，按键操作  ● 支持自动关机、断电保护和恢复出厂设置等功能  ● 支持IP54防护等级  ● 标配复合pH电极、电极支架、防尘罩和校准缓冲粉剂  ● 具有读数稳定标志，智能提醒  ● 自动识别GB 4.00pH、6.86pH、9.18pH三种pH标准缓冲溶液，支持自定义pH缓冲溶液  ● 支持1-2点pH电极标定  ● 支持手动温度补偿  技术参数  仪器级别 0.1级  mV范围 (-1400～1400)mV  最小分辨率 1mV  电子单元示值误差 ±1%FS  pH范围 (0.00～14.00)pH  最小分辨率 0.01pH  电子单元示值误差 ±0.05pH  电源 电源适配器（输入：AC100~240V，输出：DC9V） |
| 24 | 恒温振荡器  （培养+震荡） | 集培养箱、振荡器于一体  分层：一层平放孔板、培养皿，一层用于震荡  振荡实验结束，可自动转换为培养箱使用  震荡频率：40-300rpm  振幅：20mm  控温范围：RT+5～65℃  温度波动度：±0.2℃（测试点为37℃）  温度均匀度：±0.8℃（测试点为37℃）  定时范围：0～5999min  输入功率：750W |
| 25 | 制冰机 | 冰型：雪花碎冰  电源：220伏/50赫兹  功率：480W  制冰量：80公斤/24小时  储冰量：25kg  制冷剂：R404A  重量：60kg  周围温度：5至40摄氏度  供水压力：0.05~0.78兆帕(0.5~8巴)  冷却方式：风冷 |
| 26 | 超净工作台（单人） | 单人  低噪风机，轻触按键，多级风速调节  垂直送风，滑动调节门任意位置驻停  可紫外消毒+照明 |
| 27 | 低速离心机 | 需兼容1.5ml，2ml，4ml，15ml离心管以及5ml采血管进行离心。  安全裕度大，噪音低:高强度塑料合金转子以及优良的动平衡技术,保证机器超低音稳定运行;30秒-99分钟定时和连续运行两种操作模式:合理的刹车曲线，保证样品没有混淆，分离效果更好;用户友好型LCD大显示屏;达到设定转速后，可修改运行参数;离心完毕后，声音提示并自动开盖,便于样品降温;运行进程显示和错误代码提示。  最高转速(rpm)： 300-4500,步进:100  最大相对离心力(Xg)： 2490Xg,步进:100xg  转速精度(rpm) ：士20  定时：30秒-99分-HOLD(连续运行)  驱动电机：直流无刷电机  安全性能：单门锁,过温保护,过速保护,状态诊断系统  电源：单相，110V-240V,50Hz/60Hz,3A  噪音(dB) ：≤56  加减速度：20s个20s小  其它功能：转速/加速度转换功能,瞬时离心功能,运行进程 |
| 28 | 微型台式真空泵 | 可调节吸液抽吸力度（有多个档位）  两种吸头（兼容8道吸头和200ul吸头）  吸液瓶采用标准螺旋盖刻度瓶，密封性雒好，不易漏气，瓶身增加了刻度值，能直观吸液的容量。  吸瓶容量：1L  抽气速度：6L/min  最大负压：0.08mpa |

## 第四篇 谈判项目服务需求

###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时间

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通知后2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重庆医科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竞争性谈判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产品项目，采购人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提供壹年的质保期。

2.采购货物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4.采购货物由产品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提供相关文件。

（二）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1.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现场响应

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在接到电话后，2小时响应，12小时内到位，重大紧急情况3小时内应到位，及时提供技术支持，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1.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故障响应时间要求

供应商接到使用方产品出现问题的通知后，2小时响应，12小时内到位，重大紧急情况3小时内应到位，及时排除故障，保障设备安全运行。

（四）维修配件

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应提供备品备件，保证用户应急所需。使用的维修零配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用户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 三、报价要求

谈判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四、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二）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三）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发票，采购人以转账方式向中标人支付合同全款。

（四）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届满后，无廉政、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时，无息退还。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注：（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六、培训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对设备的操作培训，使相关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设备。

### 七、其他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竞争性谈判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五篇 合同草案条款

一、定义

（一）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竞争性谈判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二）乙方（供方）即成交供应商，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三）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四）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五）技术资料是指合同货物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二、货物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三、合同价格

（一）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二）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货物、技术资料、合同货物的税费、运杂费、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及与货物有关的供方应纳的税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三）合同货物单价为不变价。

四、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二）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三）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同本项目“第四篇谈判项目服务需求”对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内容的约定。

（四）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六、付款

（一）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二）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三）付款方法：同本项目“第四篇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七、检查验收

（一）供方应随货物提供合格证和质量证明文件，如是国外进口的货物还须提供入关证明。

（二）货物验收

供方所交货物的各种质量指标不得低于供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无样品时按供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文件”执行），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执行。供方交货时，需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货物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供方负责赔偿需方一切损失。

（三）货物验收报告应由需方、供方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以此作为支付凭据。

八、索赔

供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货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一）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二）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九、知识产权

（一）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二）在60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十一、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二）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三）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法律效力。

（四）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五）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附页：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正本 □副本

重庆医科大学经济合同

（采购类）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合同 □租赁合同 □运输合同

□其它典型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甲方：重庆医科大学

合同乙方：

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经费项目：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经济合同）**

（项目号： ）

甲方（需方、采购人）：\_ \_重庆医科大学\_ \_ 计价单位：\_人民币：元\_\_

乙方（供方、中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交付时间  （履行时间） | 交货地点  （履行地点） |
|  |  |  |  |  | 乙方应在\_\_\_\_\_\_\_\_\_\_\_\_\_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 重庆医科大学用户单位指定地点 |
| 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 元（大写： 圆整）。备注：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上述合同总价为“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履行合同所需的\_\_\_\_\_\_\_\_\_\_\_\_\_\_\_\_\_\_\_及所有税费。乙方投标时已充分考虑到所有费用，此外，甲方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本合同商务参数详见附件1，技术参数详见附件2。甲方用户单位已逐页确认，符合其采购需求。  3.税率：乙方承诺，严格依照国家税务管理部门的要求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并依法纳税。 | | | | | |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乙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一）质保期限：  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且通过安装调试之日起计算（若为分段验收的，应明确验收合格之日所属阶段）。货物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乙方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乙方实际承诺执行。  （二）保修范围：  上述列表所示的所有货物均属保修范围。质保期限内，乙方应当对甲方正常使用中、非人为原因、基于不可抗力出现质量及安全问题的货物，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三）服务措施：  1.质保期限内，乙方提供的货物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参数要求者，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按以下第 （1） 类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质保期限内，乙方应当及时采取以下措施，并承担所有费用：  （1）电话或网络在线咨询：乙方和制造商应当为甲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网络等服务，解答甲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甲方用户单位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甲方遇到使用和技术问题，电话、网络咨询不能解决的，乙方和制造商应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货物正常工作；到达后，无法在小时内解决的，应当在小时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且确保正常工作的备用品，协助甲方用户单位正常开展科研教学管理工作。  （3）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乙方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如甲方有相应要求，乙方和制造商应对甲方进行升级服务。  （四）质保期后服务：  1.继续提供电话或网络在线咨询：乙方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网络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上门维护服务。  2.继续提供优惠价售后服务：甲方需要继续由乙方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和制造商应当以优惠价提供售后服务；若甲方需要添购，乙方应当依法与甲方另行达成补充协议。 | | | | | | |
| （五）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乙方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价格清单，乙方已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 | | | | |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货物所附的备件、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及配套工具应当随货物主体一次性交付至甲方，由甲方用户单位统一保管。 | | | | | | |
| 三、交提货方式：  （一）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二）乙方应当在\_\_\_\_\_\_\_\_\_\_\_\_\_内（履行时间），将货物交付至甲方用户单位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 | | | | | | |
| 四、验收标准、方法：  （一）货物到达现场后，乙方应在甲方用户单位在场的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二）乙方应保证货物到达甲方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乙方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三）乙方应随货物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货物商务参数、技术参数与本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甲方确认。  （四）货物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甲方对乙方交付货物的验收仅为表面验收，验收合格不视为乙方对质量问题免责；甲方验收时未提出异议不视为对乙方货物质量合格之认定。若乙方货物存在任何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五）乙方提供的货物的质量指标不得低于甲方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提供样品的质量指标、乙方承诺的质量指标或有关国家标准（标准不一致的，以高标准计）；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按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执行。乙方交付时，甲方可根据需要随机抽取一部分产品送有关权威检测部门检测；如检测不合格，乙方应承担甲方所支出的检测费用并向甲方赔偿一切损失。乙方所交货物若未达到招标文件要求，且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如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当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并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并据实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处罚结果。  （六）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产品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七）甲方需要制造商对乙方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八）产品包装材料归甲方所有。乙方负责及时将产品包装材料清运离开甲方所在地，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如乙方对上述（一）至（八）项约定有异议，请自本合同生效后个自然日内向甲方提出。 | | | | | | |
| 五、付款方式：  （一）履约担保：中标成交结果发布后、签订本合同10个工作日前，乙方应当按本合同总价的5%（若有特殊情况，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可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乙方未支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本合同总价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迟延履行责任。合同履行期内，履约保证金减少的，乙方应当补足，逾期未补足的视为违约。涉及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执行。  （二）乙方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三）付款方法：货物全部交付/分期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般纳税人）后，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按本合同总价/相应款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款项。乙方知晓并确认本合同尾部的银行账户为乙方收款的有效账户，若该账户信息变更的，应于甲方付款之日前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支付款项至上述账户后即视为甲方完成相应支付义务。  （四）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时间：质保期届满后，乙方提供的产品无质量问题且没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用户单位同意，甲方向乙方全额无息退还该履约保证金。 | | | | | | |
| 六、违约责任：  （一）乙方在投标时未明确提出异议，视为完全响应甲方在本合同内的各项要求。  （二）乙方应按本合同第一条“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提供货物。若乙方超过7个自然日未履行上述服务承诺的，或者在紧急情况下未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履行服务承诺的，甲方有权自行联系其他单位提供维保服务，涉及的费用从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内扣除。若履约保证金不足以抵扣货物维保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进行补足。  乙方应当按第三条“交提货方式”按时交付合格货物。若乙方逾期，每延期1个自然日应当按合同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甲方可在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内扣除；若乙方逾期超过60个自然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三）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列明的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全面履行义务。若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货物与本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不延长交付时间，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以及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若甲方同意让步接收的，除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外，甲方有权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要求乙方降低货物价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四）甲方、乙方中的任何一方违约，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向守约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乙方因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越权代理（无论该代理系甲方委托或乙方职务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双方都违反合同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履约保证金减少的，乙方未按照甲方要求补足履约保证金的，每逾期1个自然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总额0.1%的违约金；逾期超过60个自然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前述违约金并没收剩余的履约保证金。  （六）因台风、地震、水灾、政府政策变化、传染性疾病以及其它非一方责任造成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相关情况并向对方提供相应证明，在双方共同商议（或有关主管机关裁决）后，可以根据决议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承诺本合同履行期间持续具有履行本合同所需合法、有效资质，否则视为重大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已交付的费用乙方须无条件全额退还，甲方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八）甲乙双方若不能按互谅互惠原则协商解决争议，甚至在60个自然日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均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九）甲方或乙方一方违约时，守约方据此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及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十）本合同项下各违约责任相互独立，可同时、一并适用。 | | | | | | |
| 七、其他约定事项：  （一）甲方招标文件（或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协商文件等）及其澄清文件（或补遗文件、更正文件等）、乙方响应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与本合同不可分割，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合同签订后达成的有关会议纪要或补充文件、本合同、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承诺。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由甲乙双方共商解决。  （二）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注：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三）乙方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通知、协助、保密义务。  （四）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应当按甲方财务管理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一般纳税人）。若乙方未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一般纳税人）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任何迟延履行的责任，乙方不得以此为由终止或中止本合同。  （五）本合同尾部载明的联系方式为一方通知对方、以及涉及诉讼或者仲裁时接收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地址应当真实有效。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变更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如地址有误、地址变更、未及时书面通知对方而导致法律文书送达不能的，应当自行承担后果。  （六）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变更或调整，须经甲方、乙方共同书面确认。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一致之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七）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甲方（需方）：重庆医科大学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医学院路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00000450401805G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区分行  账号：50001033600050008726  法定代表人：黄爱龙（签章）  委托代理人：  承办部门：  用户单位：  联系电话：（请备注用户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乙方（供方）：  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 | |
| 备注：本合同请用计算机双面打印，以便于双方准确履行合同义务。 | | | | | | |

签约地点：重庆医科大学袁家岗校区

附件1

商务参数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货物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附件2

技术参数明细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投标应答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第六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二、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偏离表

三、服务部分

服务响应偏离表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五）2021或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六）书面声明（格式）

（七）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八）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供应商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微型企业承诺书、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报价函

竞争性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谈判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谈判项目的竞争谈判。

1.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初始报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整；人民币小写：元。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份，副本份，电子文档份。

3.我方承诺：本次谈判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谈判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谈判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谈判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谈判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和交易中心交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

网址：邮编：

联系人：

年月日

（二）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项目号：谈判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品牌及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月日

### 二、技术部分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谈判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谈判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要求逐条如实填写，若未作实质性参数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仅保留其合格供应商的身份。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5.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 三、服务部分

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号：谈判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谈判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四篇谈判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要求逐条如实填写，若未作实质性参数描述，该供应商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仅保留其合格供应商的身份。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 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五）2021或2022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六）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月日

（七）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八）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供应商小微企业证明文件、微型企业承诺书、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供应商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本年度出具的证明文件

2.微型企业承诺书

微型企业承诺书

项目名称：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微型企业的认定标准，属于微型企业，并且对于本次项目我公司仅提供本企业或其他微型企业（企业名称：）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二）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结束）